

##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10月29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《关于对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》（创业板关注函（2020）第487号，以下简称“《关注函》”），要求公司在2020年11月4日前就相关事项做出书面说明。

收到《关注函》后，公司高度重视，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开展对《关注函》的回复工作，对涉及的问题核查落实并准备回复材料。鉴于部分问题需进一步核实确认，故相关工作需要延期完成。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将延期回复《关注函》，预计于2020年11月11日前完成回复工作。

公司董事会对此次延期回复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公司将加快相关工作进度，尽快回复并履行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2020年11月4日